

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
104學年度第1次研究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05年4月25日（星期一） 上午09時00分整

貳、開會地點：中正堂貴賓室

參、主持人：林麗娟所長

肆、召集人：邱宏達委員

紀錄：童秋雅

伍、出席人員：黃滄海委員、鄭匡佑委員、王駿濠委員、花岳彤同學（碩二代表）、葉磊同學（碩一代表）

陸、請假人員：

柒、確認104年2月24日（星期二）103學年度第1次會議紀錄（附件A，第1-3頁）與執行情形報告：**確認**

案件	追蹤案件內容摘要	執行情形	管考建議
第1案	案由：104年度圖儀設備費分配事宜，請討論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如（附件A，第3頁），若對經費有疑義之處，請與所辦聯繫。	依會議決議辦理執行	解除列管

捌、主席報告：（略）

玖、召集人報告：（略）

壹拾、委員報告：（略）

壹拾壹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所辦公室

案由：105年度圖儀設備費分配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案經105.02.19第7次院主管會議通過，本所（105）年圖儀經費補助為518,000元，另圖書館扣除10%圖儀費，餘466,200元，另依本所圖儀費使用要點編列（所辦20%，實驗室80%）（附件1，第4頁）及院編列圖書儀器設備費表（附件2，第5頁）。
- 二、另，院長統籌款提撥499,400萬元校務經費補助圖儀獎勵各系所教師發表SCI/SSCI期刊論文，依各系所教師2015年發表論文篇數平均分配，每篇補助4,000元，俟校方完成各系所10%圖儀費控留作業後撥付。（由院通知申請，一次補助）（附件3，第7-10頁）。
- 三、因期刊確認較晚回覆管理學院，故說明二統計總數為20篇，但最終版總數為18篇（為2016年期刊），需歸還管理學院8,000元。
- 四、為鼓勵院內教師發表，將部份頂尖經費計畫之業務費做為（UTD, QS）期刊論文獎勵分四期申請（由院通知後教師自行申請）。

擬辦：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，並提送所務會議核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（附件 B，第 4 頁），若對經費分配有疑義之處，敬請與所辦聯繫，逕送所務會議核備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所辦公室

案由：回覆系所自我評鑑（實地訪視）追蹤管考之待改善事項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因應校方管考機制，需於時程內回覆相關待改善事項，檢附追蹤管考表（附件 4，第 11 頁）。

擬辦：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，並提送所務會議討論。

決議：經會議討論移至所務會議一併討論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所辦公室

案由：有關力學實驗室與休閒實驗室分機共用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原力學實驗室分機(81813)為鄭匡佑老師所有，但為了聯絡事宜方便，故提供給力學實驗室使用，但鄭匡佑老師搬遷至雲平東棟 7 樓研究室後，分機一併需由校方收回，更換新分機號碼，故力學實驗室目前與休閒共用同線分機。

二、經使用同一線分機約 1 個月，對於同線分機使用有些困擾之處。

例如：

(一)若要找休閒的同學，撥打後，是由力學接聽（所辦及休閒也有相關情形）。

(二)若有對外申請計畫或留聯絡方式給實驗室以外之人士，也會造成撥打者的困擾，需在重新撥打 1 次。

三、為避免造成撥打者的困擾，擬提甲案及乙案供討論：

(一) 甲案：建議裝設 81812 小總機，接通後可設置語音在轉各所屬實驗室（附件 5，第 12 頁）。

(二) 乙案：維持共同使用同一線分機。

擬辦：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，並提送所務會議討論。

決議：經會議討論，同意甲案，並請廠商提報估價單審核，並於會後向營繕組確認該分機僅可撥打臺南市全區（不含長途），不會衍生電話費支出。

壹拾貳、臨時動議：無

壹拾參、散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5 日上午 9 時 33 分整